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监 (2016) 261 号

关于撤销孟时红审核员注册资格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认证机构，注册认证人员：

经中国认证认可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查证，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审核员孟时红（女，身份证号：1401031961××××××××××，2015年9月15日被机构除名），在2015年8月12日至14日实施天津××电力检修有限公司项目现场审核过程中，8月13日未到审核现场；审核记录大量粘贴上年度记录且存在多处与获证组织实际记录不符情况，提供虚假审核证据；在协会主持进行的质证过程中，与获证组织个别人员合谋提供虚假证明，干扰协会对其违规事实的调查。

以上行为违反《自愿性认证人员自律规范（试行）》第九条、第十条规定，依据《注册人员资格处置规则（第4版）》规定，协会决定撤销孟时红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资格（证书号：2014-N1QMS-4026667），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员注册资格（证书号：

2015-N1EMS-3026667),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注册资格(证书号:
2015-N1OHSMS-3026667), 3年内不接收其注册申请。

希望广大注册认证人员引以为戒, 严格遵守职业道德, 共同维
护行业声誉。



抄送: 国家认监委认可监管部,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 存档(2)。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16年12月5日印发
